

SCH-B299

使用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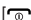


SAMSUNG

使用本手冊

本使用手冊主要是指導您如何善用手機的各项功能與特色。您可參照「手機簡介」、「組裝與準備手機」及「使用基本功能」等章節的內容說明，立即使用本手機。

圖示說明

	注意 - 指注意事項、使用提示或其他資訊。
→	按照 - 指爲了執行某一步驟，而須選擇選項或功能表的順序，例如：在功能表模式中，選擇 訊息 → 寫訊息 (即代表按 訊息 後，再按 寫訊息)。
[]	方括弧 - 指手機按鍵，例如： [] (即代表「電源/結束鍵」)。
< >	角括弧 - 在每個畫面中用來控制不同功能的軟鍵，例如：< 功能表 > (代表「 功能表 」軟鍵)。
▶	參閱 - 指含有相關資訊的頁數，例如： ▶ 第 12 頁 (即代表「參閱第12頁」)。

版權資訊

構成本裝置的所有技術及產品，其版權皆屬於個別所有人所有。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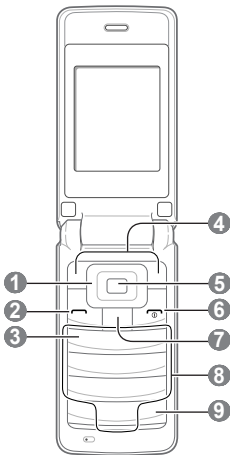
手機簡介	6
手機版面配置	6
圖示	8
組裝與準備手機	9
安裝 RUIM 卡和電池	9
為電池充電	10
使用基本功能	11
開啓或關閉手機.....	11
存取功能表	11
自訂手機.....	12
使用基本通話功能	13
鎖定手機.....	15
鎖定 RUIM 卡	16
傳送和檢視訊息.....	16
輸入文字.....	17
增加與尋找聯絡人.....	19
使用進階功能	20
使用進階通話功能	20
使用進階電話簿功能	24
使用進階訊息功能	24

使用工具和應用程式	26
虛擬來電.....	26
錄製與播放語音備忘錄.....	26
使用遊戲及程式.....	27
建立世界時鐘	27
設定與使用鬧鐘.....	27
使用計算機.....	28
換算度量衡.....	28
設定倒數定時器.....	29
使用碼錶.....	29
建立文字備忘錄.....	29
管理日曆.....	30
亞太增值服務	31
安全與使用資訊.....	35

手機簡介

在本節中，將會瞭解手機的版面配置、按鍵和圖示。

手機版面配置



1

4 向瀏覽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啓動或停用戶外模式(向上鍵；按住)、啓動虛擬來電(向下鍵；按住)、調整音量(向上鍵/向下鍵)，或存取使用者定義的功能表(向左鍵/向右鍵)；

在「功能表」模式中，捲動瀏覽功能表選項

視服務提供商而定，預先定義的功能表可能會有不同

2

撥號鍵

撥打或接聽電話；在「待機」模式中，可擷取最近已撥打、未接聽或是已接聽的電話號碼

3

語音信箱服務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存取語音信箱(按住)

4

軟鍵

執行螢幕下方所指示的動作

5

確認鍵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反白顯示的功能表選項，或確認輸入內容

視服務提供商或所在地區而定，按鍵執行的功能可能會有不同

6

電源/結束鍵

開啓或關閉手機(按住)；結束通話；在「功能表」模式中，可取消輸入內容並返回「待機」模式

7

刪除鍵

可刪除應用程式中的字元或項目

8

英數字元鍵

9

靜音設定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啓動或停用靜音模式(按住)

圖示

手機螢幕畫面上方會顯示下列狀態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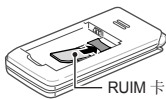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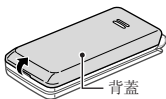
圖示	定義
	訊號強度
	通話中
	漫遊 (位於正常區域以外)
	已啓動鬧鐘
	新訊息
	新語音信箱訊息
	進入正常模式
	進入靜音模式
	電池電量

組裝與準備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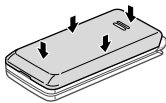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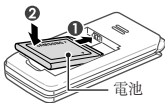
若為首次使用本手機，請先組裝與設定手機。

安裝 RUIM 卡和電池

1. 移除背蓋，並插入 RUIM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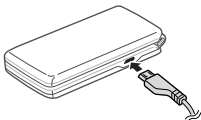
2. 裝入電池並蓋上背蓋。



- 3.

為電池充電

1. 將隨附旅充的小端插入多功能插孔。



2. 將旅充的大端插入電源插座。
3. 充電完成後，請拔下旅充。



拔下手機電池之前，請務必先拔下旅充。否則可能會使手機受損。

使用基本功能

瞭解如何執行基本操作，以及如何使用手機的主要功能。

開啟或關閉手機

開啓手機：

1. 按住 [⏻]。
2. 輸入 PIN，並按下 <確定> (若有需要)。

若要關閉手機，請重複執行上述步驟 1。

存取功能表

存取手機功能表：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下 <功能表> 存取「功能表」模式。



視所在地區或服務提供商而定，可能需要按下「確認」鍵才能存取「功能表」模式。

2. 使用瀏覽鍵捲動瀏覽功能表或選項。
3. 按下 <選擇>、<儲存>，或確認鍵確認反白顯示的選項。
4. 按下 <返回> 移到上一層；按下 [⏻] 返回「待機」模式。



- 若要存取要求使用 PIN2 的某個功能表，則必須輸入 RUIM 卡隨附的 PIN2。如需詳細資訊，請聯絡您的服務提供商。
- 三星對於因使用非法軟體所造成的任何密碼或隱私資訊遺失或是其他損害，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自訂手機

啟用/退出靜音設定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可將手機靜音或取消靜音。

設定聲音設定

若要切換至其他聲音設定：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操作模式**。
2. 選取想要的設定。

若要編輯聲音設定：

3.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操作模式**。
4. 捲動至操作模式，並按下 <選項> → **編輯**。
5. 依需要自訂聲音設定。

設定功能捷徑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手機** → **快捷鍵**。
2. 選取用來當作捷徑的按鍵。
3. 選取要指派給捷徑的功能。

使用基本通話功能

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區域號碼和電話號碼。
2. 按下 [↵] 撥號。
3.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下 [Ⓣ]。

接聽電話

1. 收到來電時，翻蓋或按下 [↵]。
2. 若要結束通話，合蓋或按下 [Ⓣ]。

通話時調整話聲音量

當您正在通話時，按下瀏覽鍵上鍵或下鍵便可調整音量。

調整鈴聲音量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操作模式**。
2. 捲動至目前使用的環境設定。



若使用靜音或離線設定，則無法調整鈴聲音量。

3. 按下 **<選項>** → **編輯** → **音量**。
4. 向左或向右捲動以調整音量。
5. 按下 **<儲存>**。
6. 按下 **<選項>** → **儲存**。

變更鈴聲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操作模式**。
2. 捲動至目前使用的環境設定。



若正在使用靜音或離線設定，則無法變更鈴聲。

3. 按下 **<選項>** → **編輯** → **語音鈴聲**。
4. 選取鈴聲類別 → **預設鈴聲/個人檔案** → **鈴聲**。
5. 按下 **<選項>** → **儲存**。

若要切換至其他設定，請從清單中進行選取。

使用免持聽筒功能

1. 通話時，按下確認鍵 → 是 → 開啓免持通話。
2. 若要切換回聽筒，請再按一次確認鍵。



若身處吵雜的環境，使用免持聽筒功能時可能難以聽清通話。爲改善音效，請使用一般電話模式。

使用耳機

將耳機插入多功能插孔，便可撥打電話和接聽來電：

- 若要重撥上一通電話，請按住耳機按鈕。
-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下耳機按鈕。
- 若要結束通話，按住耳機按鈕。

鎖定手機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安全** → **手機鎖** → **開啟**。
2. 輸入 4 到 8 位數字密碼，並按下 **<確定>**。
3. 再次輸入新密碼並按下 **<確定>**。

鎖定 RUIM 卡

您可以鎖定您的 RUIM 卡以讓手機僅使用此卡，並防止其他人使用此卡。

讓手機僅使用您的 RUIM 卡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安全** → **RUIM 卡鎖** → **開啟**。
2. 輸入全新的 4 到 8 位數字密碼，並按下 **<確定>**。

防止其他人使用您的 RUIM 卡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安全** → **PIN 碼鎖** → **開啟**。
2. 輸入 RUIM 卡隨附的 4 位數 PIN 碼，並按下 **<確定>**。

傳送和檢視訊息

傳送簡訊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寫訊息**。
2. 輸入收件人號碼並向下捲動。

3. 輸入訊息文字。▶ 第 17 頁
4. 按下確認鍵，並選取**傳送**以傳送訊息。

檢視簡訊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收件匣**。
2. 選取簡訊。

輸入文字

變更文字輸入模式

- 按下 [#] 可變更輸入模式；按住 [#] 則可選取輸入模式。
- 按下 [*] 變更英文輸入模式中的大小寫設定。
- 按住 [*] 可切換至「符號」模式。

注音模式

1. 按下相應的英數字元鍵輸入注音。
2. 向左或向右捲動選取注音。
3. 按下確認鍵。每個字元均以數字顯示。
4. 向上或向下捲動選取字元清單。
5. 按下英數字元鍵以輸入對應的字元。
6. 完成後，按下 <返回> 便會回到訊息。

筆劃模式

1. 按下 [1] 到 [5] 輸入筆劃。若不確定要輸入的筆劃，請按下 [6]。隨即會插入一個預留位置。
2. 按下確認鍵。每個字元均以數字顯示。
3. 向上或向下捲動選取字元清單。
4. 按下英數字元鍵以輸入對應的字元。
5. 完成後，按下 <返回> 便會回到訊息。

123 模式

按下相應的英數字元鍵輸入數字。

特殊符號模式

按下相應的英數字元鍵輸入符號。

智慧英文/ T9 AB 模式

1. 按下相應的英數字元鍵輸入整個單詞。
2. 正確顯示單詞後，按下 [0] 插入空格。若未顯示正確的單詞，請從顯示的清單中選取替代單詞。

英文字母/ ABC 模式

按下適當的英數字元鍵，直到螢幕上顯示您要使用的字元。



- 若要移動游標，請按下瀏覽鍵。
- 若要逐一刪除字元，請按下 [C]。若要刪除游標左側的字元，請按住 [C]。
- 若要在字元之間插入空格，請按下 [0]。
- 若要在英文輸入模式中輸入標點符號，請按下 [1]。

增加與尋找聯絡人



儲存新聯絡人的記憶體位置可以預設，視服務提供商而定。若要變更記憶體位置，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功能表** → **電話簿** → **管理** → **儲存新聯絡人到** → 記憶體位置。

新增聯絡人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並按下 **<選項>**。
2. 選取**新增聯絡人** → 記憶體位置 (手機或 RUIM 卡)。
3. 輸入聯絡人訊息。
4. 按下 **<選項>** → **儲存** 以新增聯絡人至記憶體。

尋找聯絡人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電話簿** → **聯絡人清單**。
2. 輸入想要尋找的名字前幾個字母。
3. 在聯絡人清單中選取聯絡人的名字。

使用進階功能

瞭解如何執行進階操作，以及如何使用手機的其他功能。

使用進階通話功能

檢視及撥打未接來電

手機螢幕會顯示未接來電。若要撥打未接來電號碼：

1. 按下 <記錄>。
2. 捲動至想要撥打的未接來電。
3. 按下 [↩] 撥號。

撥打最近撥過的電話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下 [↩]。
2.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通話類型。
3. 向上或向下捲動至電話號碼或名字。
4. 按下確認鍵以檢視通話詳細資訊，或按下 [↩] 撥打電話號碼。

保留通話或擷取保留通話

按下 [↩] 保留通話，或再次按下 [↩] 擷取保留通話。

撥打第二通電話

如果網路支援此功能，便可以在通話時撥打另一號碼：

1. 按下 [↵] 保留第一通的通話。
2. 輸入要撥打的第二號碼，然後按下 [↵]。
3. 按下 [↵] 可在兩則通話間切換。

接聽第二通來電

如果網路支援此功能，便可以在通話時接聽第二通來電：

1. 按下 [↵] 接聽第二通來電。
第一通會自動保留通話。
2. 按下 [↵] 可在兩則通話間切換。

進行三方通話

1. 撥打您希望加入多方通話的第一方的電話。
2. 連線到第一方時，撥打第二方的電話。
第一方通話會自動保留。
3. 連線到第二方後，按下 [↵] 進行會議通話。

撥打國際號碼

若要設定國際冠碼：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應用程式** → **通話** → **國際前置碼**。
2. 按下 **<選項>** → **增加**。
3. 依需要輸入冠碼，並按下 **<儲存>**。
4. 在清單中選取冠碼。

若要撥打國際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0]** 插入前置碼。
2. 輸入想要撥打的完整號碼 (國碼、區域號碼和電話號碼)，再按下 **[↵]** 撥打。

從電話簿中撥打聯絡人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電話簿** → **聯絡人清單**。
2. 捲動到想要撥打的號碼，然後按下 **[↵]** 撥號。

拒絕來電

若要拒絕來電，請按下 [⏏]。來電者會聽到忙線音。

若要自動拒絕特定號碼的來電，請使用自動拒絕。
若要啓動自動拒絕並設定拒絕清單：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應用程式** → **通話** → **自動拒絕**。
2. 向左或向右捲動以選取**開啟**。
3. 向下捲動並按下確認鍵。
4. 按下 <**選項**> → **新增**。
5. 輸入要拒接的號碼。
6. 選取**符合標準** → **選項** (若有需要)。
7. 按下確認鍵。
8. 若要增加更多號碼，請重複執行上述步驟 4 至 7。
9. 選取要拒接的號碼。
10. 按下 <**選項**> → **確定**。

使用進階電話簿功能

建立名片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電話簿** → **我的名片**。
2. 輸入個人詳細資料並按下**確認鍵**。

建立聯絡人群組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電話簿** → **群組**。
2. 按下 **<選項>** → **新增群組**。
3. 選取記憶體位置 (若有需要)。
4. 輸入群組名稱，然後按下**儲存鍵**。
5. 若要設定群組鈴聲，捲動至群組並按下 **<選項>** → **分組鈴聲** → **確認鍵**。
6. 選取鈴聲類別 → **鈴聲** → **選擇**。
7. 按下 **<選項>** → **儲存**。

使用進階訊息功能

建立文字範本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範本**。
2. 按下 **<選項>** → **新增**開啓新範本視窗。
3. 輸入文字並按下**儲存鍵**儲存範本。

在新訊息中插入文字範本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寫訊息**。
2. 在文字欄位中，按下 **<選項>** → **新增文本** → **範本** → 範本。

篩選垃圾訊息

若要啓動垃圾訊息設定：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設定**。
2. 選取**垃圾訊息設定** → **垃圾訊息開/關**。

若要設定特定數目：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設定** → **垃圾訊息設定** → **過濾號碼**。
2. 按下 **<新增>**。
3. 輸入號碼。
4. 選取**符合標準**。
5. 按下 **<儲存>**。

使用工具和應用程式

瞭解如何使用手機的工具與其他應用程式

虛擬來電

若不想參與會議或交談，則可模擬一通來電。
在「待機」模式中，長按下鍵以啟動虛擬來電。

錄製與播放語音備忘錄

錄製語音備忘錄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語音備忘錄**。
2. 按下確認鍵開始錄製。
3. 對著麥克風說出備忘錄內容。
4. 完成後，按下 **<停止>**。

播放語音備忘錄

1. 在錄音機畫面中，按下 **<選項>** → **我的語音片段**。
2. 選取檔案。

使用遊戲及程式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遊戲**。
2. 從清單中選取遊戲或應用程式，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可用遊戲可能有所不同，視服務提供商或所在地區而定。遊戲控制與選項亦可能有所不同。

建立世界時鐘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世界時鐘**。
2. 按下 **<選項>** → **增加**。
3.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時區，並按下 **<增加>**。
4. 若要增加更多世界時鐘，請重複執行上述步驟 2 和 3。

設定與使用鬧鐘

瞭解如何設定與控制重要事件的鬧鐘。

設定新鬧鐘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鬧鐘**。
2. 選取空白的鬧鐘位置。
3. 設定鬧鐘的詳細資訊。
4. 按下 **<儲存>**，或按下 **<選項>** → **儲存**。

停止鬧鐘

當鬧鐘響起時：

- 按下 **<確定>** 或確認鍵停止鬧鐘。
- 按下 **<貪睡>** 可以使鬧鐘在重響時段內保持靜音。

停用鬧鐘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鬧鐘**。
2. 選取要停用的鬧鐘。
3.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關**。
4. 按下 **<儲存>**。

使用計算機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計算機**。
2. 使用與計算機螢幕顯示對應的按鍵進行基本數學運算。

換算度量衡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單位換算** → 換算類型。
2. 選取要換算的單位，並在適當欄位中輸入度量衡。

設定倒數定時器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定時器**。
2. 按下 **<設定>**。
3. 輸入要倒數的時間，並按下 **<確定>**。
4. 按下 **<開始>**。
5. 當計時器時間到零時，按下 **<確定>** 停止提醒。

使用碼錶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碼錶**。
2. 按下 **<開始>** 開始碼錶。
3. 按下 **<記錄>** 記錄比賽時間。
4. 完成後，按下 **<停止>**。
5. 按下 **<重設>** 清除已記錄的時間。

建立文字備忘錄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備忘錄**。
2. 按下 **<新增>**。
3. 輸入備忘錄文字並按下**選項** → **儲存**。

管理日曆

變更日檢視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日曆**。
2. 按下 **<選項>** → **按週查看**或**按月查看**。

建立事件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日曆**。
2. 按下 **<選項>** → **建立** → 事件類型。
3. 輸入事件的詳細資訊。
4. 按下 **<儲存>**，或按下 **<選項>** → **儲存**。

檢視事件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日曆**。
2. 選取行事曆上的日期。
3. 選取要檢視其詳細資訊的事件。

亞太增值服務

僅在使用提供附加服務的 RUIM 卡時方可使用此功能。

1.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亞太增值服務**。
2. 選取想要的服務。
您將從服務供應商取得有關各種資訊，或存取通話服務。

疑難排解

開啓手機或使用手機時，手機會提示您輸入下列其中一種碼：

碼	嘗試使用此方法解決問題：
密碼	手機鎖定功能啓用時，必須輸入您所設定的手機密碼。
PIN	初次使用手機或啓用 PIN 碼保護時，必須輸入 RUIM 卡隨附的 PIN 碼。您可透過 PIN 碼鎖 功能表停用此功能。
PUK	若 RUIM 卡遭到鎖定，通常是因爲您多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您必須輸入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 PUK 碼。
PIN2	若您要進入需 PIN2 碼驗證的功能表，則必須輸入 RUIM 卡隨附的 PIN2 碼。如需詳細說明，請聯絡服務供應商。

手機顯示「無可用服務」或「網路錯誤」。

- 若您在訊號微弱或收訊不良的區域中，可能會無法接收訊號。請移動至另一個區域重新嘗試。
- 若無訂閱，則無法使用部分選項。如欲瞭解更多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通話中斷

所在區域訊號較弱或接收不良時，可能無法連線至網路。請移至另一個區域，然後重試。

未連接到已撥電話

- 確認您已按下「撥號」鍵。
- 確認您已存取正確的行動電話通訊網路。
- 確認您未針對正在撥打的電話號碼設定通話限制。

未連接到來電

- 確認您已開機。
- 確認您已存取正確的行動電話通訊網路。
- 確認您未針對來電電話號碼設定通話限制。

其他人無法聽到您的通話

- 確認您沒有蓋住內建麥克風。
- 確認麥克風靠近嘴部。
- 如果使用耳機，確認耳機連接正確。

聲音品質較差

- 確認手機的內部天線並未遭到遮蔽。
- 所在區域訊號較弱或接收不良時，可能無法接收訊號。請移至另一個區域，然後重試。

從聯絡人撥打電話時，未連接到通話

- 確認聯絡人清單中儲存了正確的號碼。
- 視需要重新輸入並儲存號碼。
- 確認您未針對聯絡人的電話號碼設定通話限制。

手機發出嗶嗶聲，電池圖示閃爍

電池電量較低。為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以便繼續使用手機。

電池並未正確充電，或手機有時會自行關機。

- 電池端子可能有髒汙。請用乾淨的軟布擦拭兩個金色接點，並嘗試將電池重新充電。
- 如果電池無法完全充電，請將舊電池依正確方式廢棄，然後換上新的電池。

手機過熱。

使用需要更多電量的應用程式時，手機可能會變熱。此屬正常現象，且不會影響手機使用壽命或效能。

安全與使用資訊

請遵照下列安全注意事項，避免發生危險或違法情事並確保手機效能。



警告

安全警告事項

將手機遠離幼童及寵物

請將手機及所有配件遠離幼童或寵物所能觸及的範圍。若不慎吞入細小零件，可能導致窒息或嚴重傷害。

保護您的聽力



長時間處於音量很高的環境中會導致聽力受損。將耳機插入音訊來源時務必調低音量，並且只使用聆聽對話或音樂所需的最小音量設定。

謹慎安裝行動電話及設備

確定您車輛中所安裝的任何行動電話或相關設備皆已牢固裝設妥當。請避免將手機及配件放置在靠近或位於安全氣囊膨脹時的位置。不當安裝無線設備可能會在安全氣囊快速充氣時造成嚴重傷害。

請謹慎處理及棄置電池及充電器

- 請僅使三星核准、專為您的手機設計的電池及充電器。不相容的電池和充電器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或損壞您的手機。
- 請勿將電池或手機棄置在火焰中。請依據當地相關法規棄置使用過的電池或手機。
- 切勿將電池或手機放置在發熱裝置的上方或內部，如微波爐、火爐或暖氣機。電池過熱時可能會有爆炸的危險。
- 切勿重摔或刺穿電池。請避免將電池暴露於外部高壓中，否則可能會造成內部短路及過熱。

避免干擾心律調節器

請依製造商及獨立研究機構 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 的建議，在行動電話及心律調節器之間維持至少 15 公分 (6 吋) 的距離，以避免可能的干擾。若您基於任何理由懷疑手機可能干擾心律調節器或其他醫療裝置時，請立即關閉手機並聯絡心律調節器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以獲得適當指導。

在有爆炸危險性的環境中請關機

在加油站、靠近燃料或化學藥物的地方，請勿使用手機。請依任何警告標誌或指示說明之指示關閉手機。若在燃料或化學藥劑的貯存及運輸區域，或爆裂區域當中或附近時，手機可能會引發爆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爆炸性材料與手機及其零配件放在同一個置物箱內，或一併攜帶。

降低重複性動作傷害的風險

使用手機時，請輕握手機及輕按按鍵，並使用特殊功能減少所需按下的按鍵數 (如使用範本及預先設定的文字)，並適度休息。

如果螢幕有裂痕或破損，請勿使用手機

破損的玻璃或丙烯酸酯會造成您的手和面孔的傷害。帶手機到三星服務中心 替換螢幕。不小心處理所造成的損傷將使您製造商的保固失效。



注意

安全性注意事項

保持行車安全

請避免在駕駛時使用手機，並遵守有關在駕駛時限制使用行動電話的所有法規。若情況允許，請使用免持聽筒配件提升行車安全性。

遵循所有安全警告及規定

遵守特定區域內限制使用手機的相關規定。

請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配件

若使用不相容的配件，可能會損壞您的手機或造成傷害。如需使用耳機，本手機不支援立體聲耳機，請僅使用單音耳機。

鄰近醫療設備時請關機

您的手機可能對醫療保健院所的醫療設備造成干擾，因此請遵從所有規定、張貼的警告標語及醫護人員的指示。

在飛機上請關機或停用無線功能

手機可能會對飛行裝置造成干擾。請遵守所有飛航法規，在飛航人員指示時關閉手機或切換成停用無線功能的模式。

保護手機與電池，謹防損壞

- 切勿將手機或電池暴露於極低或極高的溫度當中 (低於 0° C/32° F 或高於 45° C/113° F)。
- 極端的溫度容易導致手機變形，並降低充電量，從而減少手機與電池的使用壽命。
- 電池不得接觸金屬物體，以免電池正負極建立迴路並造成短暫或永久性損害。
- 切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小心並合理使用手機

- 不可拆解手機，以免發生觸電危險。
- 請勿讓手機弄溼—液體會對手機造成嚴重傷害。手潮溼時請勿使用手機，水會損壞手機並會讓您失去製造商的保固服務。
- 避免在多塵、骯髒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您的手機，以防活動零件受損。
- 您的手機屬於複雜的電子裝置—請妥善保護，避免撞擊及粗暴使用，以免嚴重受損。

- 切勿為您的手機上漆，以免油漆堵塞活動零件及妨礙正常的操作。
- 若手機備有閃光燈或燈光，請勿在靠近孩童或動物的眼睛周圍使用。
- 手機置於磁場中可能受損，因此切勿使用具磁性外殼的攜行盒或配件，或讓您的手機長時間與磁場接觸。

避免干擾其他電子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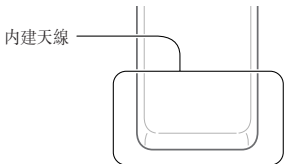
手機所放射的無線電射頻 (RF) 訊號，可能會干擾無隔絕保護或遮蔽不良的電子設備，像是心律調節器、助聽器、醫療設備及其他家庭或車輛中的電子設備。請洽詢您的電子設備的製造商，以解決您所遭遇的任何干擾問題。



重要使用資訊

以正常位置使用手機

避免接觸手機的內建天線。



僅交由合格人員維修您的手機

若由不合格的人員維修手機，可能會損壞手機，並造成保固失效。

確保電池及充電器的最長使用壽命

- 避免將電池充電超過一星期，過度充電可能會縮短電池壽命。
- 長時間未使用的電池會逐漸放電，在使用前必須重新充電。
- 不使用充電器時，請將其電源拔除。
- 僅限將電池用於原訂用途。

謹慎處理 RUIIM 卡

請勿以手指或金屬物體接觸金色接點或端子。若記憶卡髒汙，請用軟布擦拭。

請確定能在需要時獲得緊急服務

您的手機在某些地區或情況下，可能無法撥打緊急電話。在偏遠或未開發地區旅行之前，請事先規劃聯絡緊急服務人員的替代方法。



SAR 資訊

該本手機符合 CNS 14959 有關無線電曝露規定。

您的行動電話是一具無線電的發射器與接收器。其設計和製造皆未超出 CNS 14959 建議的無線電頻率 (RF) 發送限制。此限制為廣泛規範之一部分，並針對不同頻率能量，替一般大眾建立個別之容許接受等級。此規範之制訂則是由獨立科學研究機構，對相關科學研究進行定期與詳盡的評估而成。此限制標準包括保障所有人安全的重要安全界限，不限年齡及健康狀況。

測量行動電話的曝露量標準單位為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SAR)。CNS 14959 建議的 SAR 限值為 2.0 瓦特/公斤。*

SAR 的測定方式是採用標準使用位置，針對所有頻率波段以經認證之最大功率進行測量。

雖然 SAR 的測定是在最大認證功率下進行，但行動電話使用中的實際 SAR 卻遠低於測得之最大值。這是因為手機在設計上雖適用不同功率，但實際連線時只需達到傳訊系統所要求的功率就能使用。一般說來，使用者愈接近行動電話基地台，手機的輸出功率就愈低。

- * 公用行動電話 SAR 限值為 2.0 瓦特/公斤 (瓦/公斤)，為測量 10 公克組織物所得的平均值。此限值另有一套對應之安全範圍，以提供大眾額外保障及反映不同之測定值。SAR 值視國家公告規定與網路頻率而有所有不同。

商品名稱／型號	行動電話/ SCH-B299
額定電壓／電量	3.7V / 800 mAh
最大發射功率	25 dBm
製造年份	西元 2010 年
製造國別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標籤製造國別標示
製造／產品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標籤 MEID 號碼
廠商名稱、地址、電話 (製造／進口／代理商)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7 巷 63 號 6 樓 (02) 6603-5168
功能規格或相容性	符合全球 CDMA 行動電話規範標準
使用方法	請參照內附用戶手冊
使用規範及注意事項	請參照內附用戶手冊注意事項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內附用戶手冊緊急處理方法 或洽原購買代理商或經銷商
服務諮詢專線	0800329999

* 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適使用。

- * 視已安裝的軟體、服務供應商或國家而定，本手冊內的部分說明可能與手機實際情況有所不同。
- * 視所在的國家而定，手機與配件可能與本手冊中的圖示有所差異。
- * 本機限在不干擾合法電臺與不受被干擾保障條件下於室內使用。
- * SAR 標準值 2.0 W/kg，送測產品實測值為 0.042 W/kg。
- * 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適使用。

**SAMSUNG
ELECTRONICS**

